

安全评价项目网上公开表

项目名称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惠州花果山加油站安全现状评价	报告提交时间	2023 年 12 月 18 日
现场勘查人员	赵飞云、李福春	现场勘查时间	2023 年 11 月 15 日
现场勘察主要任务	收集评价过程中所需要的各类资料，并以文字、影像等方式进行记录周边环境、总平布置、设备设施等方面存在的问题		
项目组长	赵飞云	项目组成员	李福春、肖云玲、熊昆、林文海
报告编制人	赵飞云、李福春	报告审核人	劳业来
技术负责人	罗伟雄	过程控制负责人	罗欣然
项目简介			
（1）项目情况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惠州花果山加油站经营场所位于惠州市惠城区水口镇大湖溪花果山，成立于 2001 年 11 月 19 日，公司类型：分公司，经惠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302896071791U，负责人：王卓宜，主要从事汽油、柴油等零售经营业务。 该加油站持有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油零售证书第 44L10209 号，有效期至 2027 年 10 月 16 日），该加油站还持有《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粤惠城危化经字（2023）100049 号，有效期至 2024 年 1 月 13 日，许可范围：汽油、柴油（备注：三级加油站，其中汽油罐 30m³×2、柴油罐 30m³×2）。该加油站《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即将到期，须办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延期换证。 该加油站主要建构物有站房、加油棚（罩棚）、埋地油罐区、卸车作业区。主要储存设施包括 4 个 SF 双层油罐，分别为 92#汽油罐 30m³×1 个、95#汽油罐 30m³×1 个、0#柴油罐 30m³×2 个），则该加油站总容积 $V=(30+30+30)m^3=90m^3$（柴油容积折半计入油罐总容积）。依据《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 50156-2021）中 3.0.9 条关于加油站等级划分的规定：“油罐总容积 $V\leq 90m^3$，且单罐容积汽油罐 $V\leq 30m^3$，柴油罐 $V\leq 50m^3$，属三级加油站。”，该加油站符合三级加油站的规定。 （2）项目评价结论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惠州花果山加油站的安全现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八十八号修正）、《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55 号，根据 2015 年 5 月 27 日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79 号修正）、《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50156-2021）等法律、法规、标准的要求，具备换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的条件。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惠州花果山加油站现场勘察影像：

